定期现场检查报告

保荐机构名称: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	被保荐公司简称:	力盛赛	车		
限责任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: 奚一宇	联系电话: 021-33	389773			
保荐代表人姓名:刘祥生	联系电话: 021-33				
现场检查人员姓名: 奚一字、刘雨蒙、邵 现场检查对应期间: 2019年1月-9月	本生				
现场检查时间: 2019 年 10 月 21 日-23 日					
一、现场检查事项			现场检查意见		
、		是	否	不适用	
现场检查手段(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 33	条所列):	, -			
1.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是否完备、合规		V			
2.公司章程和三会规则是否得到有效执行		V			
3.三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,时间、地点、	出席人员及会议内	1			
容等要件是否齐备,会议资料是否保存完	整	$\sqrt{}$			
4.三会会议决议是否由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签名确认		√			
5.公司董监高是否按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	规、部门规章、规	$\sqrt{}$			
范性文件和本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职责					
6.公司董监高如发生重大变化,是否履行	了相应程序和信息			$$	
披露义务				V	
7.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如发生变	化,是否履行了相			$$	
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				V	
8.公司人员、资产、财务、机构、业务等方面是否独立		$\sqrt{}$			
9.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		$\sqrt{}$			
(二) 内部控制					
现场检查手段(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33条所列):					
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 ↓ ↓					
(如适用)		V			
2.是否在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					
审计部门(如适用)				V	
3.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是否合规(如适用)					
4.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,审议内部审计		$\sqrt{}$			
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(如适用)					
5.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					
作进度、质量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(如适用)			V		



6.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部	1	
审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等 (如适用)	√	
7.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	1	
况进行一次审计(如适用)		
8.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二个月内向审计		
委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(如适用)	V	
9.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		
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(如适用)	V	
10.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年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		
控制评价报告(如适用)	'	
11.从事风险投资、委托理财、套期保值业务等事项是否建立		
了完备、合规的内控制度		,
(三)信息披露		
现场检查手段(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33条所列):	,	I I
1.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	√	
2.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	√ ,	
3.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	√	
4.是否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	√	
5.重大信息的传递、披露流程、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按索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		
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6 44次类关系活动记录表具不及时在太低互动具网站到裁	V	
6.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本所互动易网站刊载 (四)保护公司利益不受侵害长效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	V	
现场检查手段(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33条所列):		
1.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直接或		
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制度		
2.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	1	
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情形		
3.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	V	
务	ν	
4.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	V	
5.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	V	
6.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		√
7.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状况恶化、到期不清偿被担保债		
务等情形		, v
8.被担保债务到期后如继续提供担保,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		
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		V
(五)募集资金使用		



现场检查手段(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33条所列):			
1.是否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三方监管协议	√		
2.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执行	$\sqrt{}$		
3.募集资金是否不存在第三方占用或违规进行委托理财等情	-1		
形	√		
4.是否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、暂时	V		
补充流动资金、置换预先投入、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	V		
5.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、将募集资金投向变			
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	$\sqrt{}$		
者偿还银行贷款的,公司是否未在承诺期间进行风险投资			
6.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是否一致,项目进度、投资效	V		
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	V		
7.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风险	$\sqrt{}$		
(六) 业绩情况			
现场检查手段(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33条所列):			T
1.业绩是否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		√	
2.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解释			V
3.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,公司业绩是否不存在明显异常	$\sqrt{}$		
(七)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			
现场检查手段(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33条所列):			
1.公司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	$\sqrt{}$		
2.公司股东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	$\sqrt{}$		
(八) 其他重要事项			
现场检查手段(包括但不限于本指引第33条所列):			
1.是否完全执行了现金分红制度,并如实披露	$\sqrt{}$		
2.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合法合规,并如实披露			V
3.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及合理原因	$\sqrt{}$		
4.重大投资或者重大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	V		
者风险	V		
5.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	$\sqrt{}$		
6.前期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是否已按相			
关要求予以整改			$\sqrt{}$
二、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说明			
大 无			



(本页无正文	C,为《申万宏源证券	学承销保荐有限	责任公司关于。	上海力盛赛车
文化股份有限公司]定期现场检查报告	》之签章页)		

保荐代表人:		
	奚一宇	刘祥生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年 月 日

